

乡里巴人的慢时光(下)

■ 朱艺伟

想起阿海曾在他的散文中写道：“真正的快乐，是在认清生活的真相之后，依然选择以温柔相待。”这句话似乎在“乡里巴人”得到了最生动的诠释。老杨说有次店内停电，顾客们并未慌乱，反而燃起蜡烛，围坐在一起分享故事。烛光摇曳中，有人说起年轻时徒步穿越戈壁的冒险，有人回忆母亲教她包饺子的细节，还有人哼起了老歌谣。黑暗反而成了最好的底色，让声音与情感更加清晰明亮。我的眼前好像也浮现出，那晚老杨举着蜡烛走过每一桌，光影在他脸上流转，像一尊行走的佛陀，带着照亮人心的慈悲。

现代生活的齿轮转动得太快，我们像被鞭策的陀螺，在旋转中丢失了自我。而“乡里巴人”的存在，恰似齿轮间的润滑剂，让我们在停歇的间隙，重新听见心跳与呼吸的韵律。在这里，时间不再是追赶我们的猛兽，而是变成了一壶需要慢慢品味的茶。我曾见一位西装革履的商人，在午间小憩时放下公文包，闭目聆听古筝曲，指尖在桌面随着旋律轻叩；也见过年轻情侣在角落分享一碗冰粉，勺子舀起的不仅是甜蜜，更是共享当下的专注。这些画面让我想起敦煌壁画中的飞天，她们衣袂翩跹，姿态舒展，仿佛挣脱了地心引力的束缚。而“乡里巴人”的人们，正是在凡尘中找到了属于自己的轻盈时刻。

朋友说，三年前的冬天，他和阿海在“乡里巴人”举办过一场小型读书会。阿海朗读自己写的《山居笔记》，声音如溪水潺潺，听众们或倚在竹椅上，或斜靠在窗边，茶香与书香在空气中交融、浸润。读到动情处，有人眼眶湿润，有人轻声附和。老杨还特意烹制了桂花糕，金黄的点心缀着暗红桂瓣，咬一口，甜香在唇齿间漫开，仿佛尝到了冬日的阳光。那一刻，朋友忽然觉得，“快乐”是一种集体的共振，是当一群人放下防备，在某个特定的空间里，共同创造出的温柔磁场。

与“乡里巴人”的交集，让我重新审视“快”与“慢”的辩证。我们总在追逐效率，却忘了效率的终极目的应是让生活更美好。就像老杨坚持用传统方法制作酱料，虽然耗时，但每一滴酱汁都沉淀着时光的馈赠；阿海在写作时拒绝使用电脑，偏爱用钢笔在纸页上沙沙书写，他说，墨迹的深浅与笔尖的顿挫，能捕捉到思维最真实的纹路。这些“慢”的选择，并非对现代生活的抗拒，而是对生命本质的尊重。

如今，想起在“乡里巴人”的时光，我都会想起《庄子》中那句“至人无己，神人无功，圣人无名”。老杨或许不是至人、神人、圣人，但他用一筷一勺，一茶一饭，在烟火红尘中践行着快意人生的真谛。他教会我，真正的“诗与远方”不在于远离尘嚣，而在于在纷扰中保持内心的澄明。就像那日暴雨突至，店内顾客纷纷帮忙搬桌椅避雨，有人撑伞护送外卖小哥，有人擦拭被雨水打湿的书籍。慌乱中，却有一种秩序悄然生长，那是人性本善的秩序，是超越功利计算的互助，是“得意”最朴素的呈现。

在这个被数据与效率裹挟的时代，“乡里巴人”像一座孤岛，为疲惫的旅人提供停泊的港湾。在这里，没有催促的钟声，没有焦虑的倒计时，只有食物在唇齿间舒展的滋味，只有目光在山水画中游弋的宁静，只有心灵与心灵相遇时无需言说的默契。朋友说：“我们寻找的‘诗和远方’，其实就在我们驻足的瞬间，就在我们愿意慢下来的那一刻。”

是的，逍遥人生，不是跋山涉水去远方，而在我们如何与当下相处。在“乡里巴人”的慢时光里，我学会了等待一壶茶从沸腾到清寂的过程，学会了欣赏一道菜从食材到成品的蜕变，学会了倾听一个故事从开始到结尾的呼吸。这些看似微不足道的“慢”，实则是生命最珍贵的质地。它们像蛛丝般轻柔，却织就了抵御浮躁的网；像晨露般短暂，却滋润了干涸的心田。

暮色又临，我合上笔记本电脑，最后一次校对稿件。想起“乡里巴人”的灯笼依旧摇晃，像一位沉默的老友，在等待与我的下一次相遇。我知道，当我推开门，那里会有温热的茶在等我，会有老杨含笑的目光在等我，会有朋友和阿海笔下流淌的故事在等我。而在这个时刻，我忽然感到前所未有的轻松——原来快乐，不过是卸下疲惫，在属于自己的节奏里，好好活着。

做一个会放手的爸爸

■ 吴长沙

儿子读初中前，我对儿子的“衣食住行”全包。每天替他打饭、洗衣、背书包、找好洗澡衣物、开车送去上学……老婆嘲笑道：“孩子成了‘小皇帝’，你就是他的‘小保姆’。”

记得有一次外出听课，我怕儿子挨饿，给他换好一周的零钱，还把一周换洗的衣物按日期叠好，甚至把下周他在语文课上的思维导图提前画好。等我出差回来，儿子撅着嘴委屈道：“语文思维导图被老师无情退回来了，要重做。”儿子上台展示解说思维导图的时候，说得云里雾里，被老师识破其中的破绽。

我想起单位季老师说的话：“孩子自身潜力很大的，我们要做一个放手的父母，放手让孩子自己去去做，会有让你意想不到的惊喜。”我要改变自己育儿观念，做一个会放手的爸爸。

有一天起床，他大声嚷嚷：“爸爸，校服拿给我。”我故作热窝上的蚂蚁，急得团团转：“我昨晚夜班回来太晚忘记收拾，你自己找找看？”他跳下床，跑到衣柜，东翻西找，从衣物堆里抽出一条校服匆匆穿上它，袜子色样不一往脚上穿也没觉察。送他到学校门口，他跑到我眼前，整了整我衬衫的衣领：“爸爸你这么大的人，衬衫衣领还怎么折在外套里头，要拉出来弄平整哦。”他会心一笑，转身跑进校门。那一刻，我看着儿子消瘦的背影，觉得自己的放手，可以让儿子有成长的机会。

还记得一次，儿子要参加学校的风筝节活动，要自己动手做一只风筝。儿子要我削风筝的竹条，我漫不经心地削着，还差点削到手指头。一旁的儿子看不下去了，接过我手中的美术刀，小心翼翼地削竹条，慢慢地糊上纸，轻轻地系上风箏线。儿子能独立完成手工制作了。那天学校活动结束，举着样式丑陋的风箏兴高采烈地说：“爸爸，我做的风筝，飞得高、飞得稳。”

这学期他是七年级的初中生了，他的成长是显著的。到了周末，他会自告奋勇地说：“爸爸，我来做早餐，你坐旁边等着。”西红柿炒蛋做得有点焦黑，我却说好吃；米饭煮得生硬，我当着他的面吃下去了；我说工作忙，让他帮忙折被子，他在学校军训学来的技能用上了，被子叠得方方正正，像豆腐块；换洗下来的衣物，他默默地端起脸盆，走向洗衣台，细致洗好每一件衣物，甚至还把我的脏袜子也洗了……我的放手，换来儿子的独立成长。

前几天我翻看儿子的作文本，里面这样写：“以前我的爸爸无所不能，我成了‘小皇帝’，如今的爸爸隐退我身后，我在慢慢长大，长大后的我，要替爸爸分担解忧。”

做一个会放手的爸爸，不要让自己所谓的“聪明”贻误孩子的成长时机。



曲河

■ 叶建芬

一条河流
一座城市的母亲
万千年奔腾不息，七百八十里
只为孕育一个个村庄，一座座城市

一条河流
源于一个叫塞纳的姑娘
一代代人呼唤着塞纳的名字
女孩渐渐成了母亲，成了女神

无数河岛，无数村庄和城镇
一串流动的珍珠，一部经典的蓝图
流经巴黎盆地，一河多曲
土地肥沃，人杰地灵，安居繁荣

那定然是一位母亲
最暖最软的柔肠

我想和你说说话

■ 季一梅

我想和你说说无关紧要又重要的话

比如，下雨的时候
灯光照射透明玻璃
被雨敲头的植物就会倒映在白墙上
流动的湖水，浮动暗香

比如，有人用竹条
给四方田围了栅栏
他说花草也喜欢围兜
也有人在菜地里种上清新的小花
有人匆匆生活也有人没有忘记优雅

比如，你说你很疲惫
和我并肩而立的时候不会害怕沉默
你的耳朵会破译我心里的密码
秋风会同时牵起我们的手
我想和你说说无关紧要又重要的话

青田太鹤山“抚松石”摩崖题刻作者新考(上)

■ 朱恩贤

青田太鹤山为道教名山，山上多古松奇石，更兼人文渊藪，历代摩崖题刻星罗棋布。山巅混元峰下百余步，有乾一峰，俗称“新妇坛”。此处巨石鳞峒，苍松侧出，景致殊异。其东南侧岩壁上，赫然有“抚松石”三字摩崖题刻，其下十数行草书小记斑驳难辨。该题刻作者身份自清康熙《青田县志》指认为明末名士杨文颢以来，几成定论。然而，经笔者对壁上草书详加释读与考辨，发现题刻与杨文颢无关，其真正主角，应为明代嘉靖年间青田县令李楷。

“杨文颢题名”辨误

“抚松石”三大字为楷书，字径70厘米。其下草书小记计13行，行高约70cm，长约200cm，每行二至五字不等，无款字。

清康熙《青田县志》“輿地志·山川”记载：“乾一峰，在县治后一里，俗称新妇坛，以其状侧立敛俯，故名。石底有丹穴，扣之空空有声。又，明县令杨龙友镌题‘抚松石’。”其后光绪《青田县志》“輿地志”沿袭此说，却未将其收录于更具考证性质的“金石志”中。而今青田县文管会所编《青田县文物志》《古韵探索》亦因循旧志，称“抚松石”为“杨文颢题名”（“颢”当为“颢”之误）。《青田县文物志》还特别指出“下有题刻小记，字迹侵蚀，难辨”。

杨龙友即杨文颢，贵阳人，祖籍江西吉州。明崇祯十年（1637），他以华亭教谕升任青田县令，其后历任永嘉、江宁知县等职。在永嘉期间，曾亲率水师剿平海寇；江宁任上因遭御史詹兆恒弹劾去职。明亡后，被南明政府授兵部右侍郎，招募义军继续抵抗清军，终因负伤被俘，不屈就义，举家三十余口同时罹难。杨文颢工诗文，善书画，与董其昌、王时敏等九人并称“画中九友”，传世书画甚多。其书法以行草见长，题画也多用行草，行书洒脱娟秀，行草书兼有晋唐风骨、章草格韵，气韵高古。

笔者曾多次实地勘察，细辨题刻小记。杨文颢书多行草，然此题记书法与其迥异。又辨得首行四字应为“嘉靖乙卯”（1555），较杨文颢任职青田早八十余年，故断明应非其手笔。该题记刻痕清楚，字迹亦非“侵蚀”。经笔者反复核辨，除第二、三、四行人名或有误识，其余文字大体可读，其释文如下（“□”为未识字）：

嘉靖乙卯二月，嘉纪江、张乙崇同□霖□登丹壑，邑侯株山李公楷偕于混元峰，联步至是石。醉中，侯命名之，因书以记胜会云。

题记虽简短，却如同一份穿越时空的“活动纪要”，时间、地点、人物、事件等要素俱全。嘉靖乙卯即嘉靖三十四年（1555），“邑侯”是县令的别称。太鹤山又称“丹山”，故题记中“丹壑”即指此山，如明嘉靖处州知州皇甫汴《青芝田》诗有“采秀凌丹壑，攀萝践白云”可证。据方志记载，明嘉靖乙卯青田县令正是李楷。又据清张夏《雒闽源流录》，李楷初号东阳，后因父母去世葬于五株山，改号“株山”。至此，题记中“邑侯株山李公楷”身份一一得以印证。

题记记述这一年初春二月，嘉纪江等数人共登太鹤山，适逢县令李楷在混元峰饮酒，于是一同游步到此石前，李楷借酒兴命名了“抚松石”。从语气判断，题记书写者或为嘉纪江等同行者之一。“抚松石”命名者为李楷无疑，但是否亦其所书，则语义模糊：“因书”既可指李楷题写“抚松石”三大字，也可理解为同行者记录这段“胜会”。无论如何，此题刻与杨文颢并无关系，系因旧志误录，后人遂称“杨文颢题名”，实应为“李楷题名”。

李楷其人及其政绩

李楷，江西吉水人，明副都御史李中的族人，《明史》附传于《李中传》之后（《明史》卷二百三·列传第九十一）：

中族人楷，又传罗洪先之学。楷，字邦正，由举人授汤溪知县。母艰服闋，补青田。时倭躏东南，楷积谷资守御。青田故无城，倭至，楷御于沙埠，倭不得渡，乃以间筑城。倭又至，登陴守，日杀贼数人，倭遁去。改知昌乐，亦以治行闻。

《明史》所载侧重于李楷在青田县令任上的两件大事：抗倭和筑城。他预见倭寇必犯青田，就提前储粮备战；倭寇来袭，因青田无城可守，他便率众在距县城十余里的沙埠进行阻击，阻敌渡河，并趁机筑城；筑城后倭寇再犯，他身先士卒，登城杀敌，“日杀贼数人”，终使敌退。可见李楷有勇有谋，在筑城抗倭上立下大功，为明代青田历史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页。

清光绪《青田县志》将李楷列入《名宦传》，其小传引自《明史》。关于李楷筑城抗倭事，邑人陈中州《筑城记》有提及，但似乎颇有微辞。该文记述嘉靖三十四年冬，倭寇侵入青田沙埠，大肆杀掠，“我兵死拒，寇复归海”，但此战没有提到李楷。击退倭寇后，青田一些士绅父老找县丞熊纘商议筑城御敌。熊纘请示李楷，但李楷“有难色，熊侯暨士夫、诸父老力言于令，强而后可”，勉强同意修筑城墙。对此，县志写了一段“编者按”：算是为李楷说几句“公道话”：“陈记以筑城功专归美熊，而《明史·李楷传》称楷筑城御倭功甚伟，意当时楷不自以为功，故记云尔。”意思是陈中州认为筑城之功都算在县丞熊纘的身上，实际上李楷居功至伟，只是他为人谦逊，口不言功而已。陈中州是明代青田会元陈诏的曾孙，嘉靖间以贡生任庐江、玉山教谕，与李楷也有交集。嘉靖甲寅（1554），李楷主修《青田县志》时，曾聘请陈中州编纂，志按分野、輿地、典章、艺文编为四卷，今佚。

李楷任职青田的起讫时间，虽然《明史》及《青田县志》没有明确记载，但可从其他文献上推考。按《雒闽源流录》记载，李楷是嘉靖丁酉（1537）举人，起初候选为浙江汤溪县令，因母丧丁忧，服闋补青田县令。时值倭寇祸乱东南，李楷“乃预为义仓积谷，居六年，积及六千石，以为守御资”，为抗倭而筹备物资达六年之久。若以倭寇首次来犯青田为嘉靖三十四年（1555）逆推，则李楷任青田县令当在嘉靖二十八年（1549）。但是李楷“居六年”的起讫时间相对模糊，此仅为约数。（未完待续）